南方基金关于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广发证券和中信建投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发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建投”)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26日起增加广发证券和中信建投为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银行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700，申购赎回代码:512701，申购赎回简称:银行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广发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广发证券网站:http://www.gf.com.cn

中信建投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中信建投网站:www.csc108.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南方基金关于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部分券商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26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小康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0160，申购赎回代码:510161，申购赎回简称:小康申赎)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7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17年7月25日在上述指定媒介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46号文核准募集的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7月25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7年7月27日起至2017年8月28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公证机关: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塔3办公楼11层1113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王顺心

联系电话:010-58073628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7月26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17年7月27日起至2017年8月28日17:0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公证机关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公证机关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为北京市方正公证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法如下: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塔3办公楼11层1113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王顺心

联系电话:010-58073628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17年8月28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公证机关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公证机关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17年7月26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塔3办公楼11层1113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王顺心

联系电话:010-58073628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人:丁媛

电话:(86 21)3135 8666

传真:(86 21)3135 8600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均免长途话费)咨询。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将本基金管理费年费率由0.7%调整至0.3%，将本基金托管费年费率由0.2%调整至0.1%。

针对上述变更，本基金管理人拟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十五、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中“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的相关条款，原表述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现变更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托管协议等文件将根据上述修改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上述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类型	□ 身份证/□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 5.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代授权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名称	
授权人证件类型	□ 身份证/□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授权人证件号码	
授权人联系电话	
授权事项	兹委托 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投票截止日为2017年8月28日的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的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两次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限，本授权继续有效。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亦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南方基金南方日添益货币市场基金E类增加长城证券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长城证券将自2017年7月26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转换业务
000325	南方日添益货币市场基金E类	开通

从2017年7月26日起，投资人可通过长城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长城证券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6888

长城证券网址:www.cgws.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7年7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692号文注册募集的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5年11月19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7年7月28日起至2017年8月28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公证机关: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塔3办公楼11层1113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王顺心

联系电话:010-58073628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17年8月28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公证机关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公证机关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17年7月26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塔3办公楼11层1113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王顺心

联系电话:010-58073628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人:丁媛

电话:(86 21)3135 8666

传真:(86 21)3135 8600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均免长途话费)咨询。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6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将本基金管理费年费率由0.7%调整至0.3%，将本基金托管费年费率由0.2%调整至0.1%。

针对上述变更，本基金管理人拟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十五、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中“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的相关条款，原表述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现变更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托管协议等文件将根据上述修改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上述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类型	□ 身份证/□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 5.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对应类型的基金份额总数。 6.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代授权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名称	
授权人证件类型	□ 身份证/□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授权人证件号码	
授权人联系电话	
授权事项	兹委托 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投票截止日为2017年8月28日的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的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南方荣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两次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限，本授权继续有效。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亦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7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银行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45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6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7月31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7月3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7月3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7月31日	
定投起始日	2017年7月3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银行联接A	南方银行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597	00459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均为1元，基金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以基金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对于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投资人，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2%，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2%
100万≤M<300万	0.8%
300万≤M<500万	0.4%
M≥500万	每笔1,000元

对于申购本基金C类份额的投资人，申购费率为零。

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2、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无效;

4、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本基金单笔赎回申请不低于1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要求，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0.5%，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其中1年指365天):

1、A类份额的赎回费

赎回时点(T)	赎回费率
T<1年	0.50%
1年≤T<2年	0.25%
T≥2年	0

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C类份额赎回费

赎回时点(T)	赎回费率
T<30天	0.5%
T≥30天	0

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2、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4、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5、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无效。

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本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一、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4、下面以投资人进行本基金与南方价值、南方现金A之间的转换为例进行说明(其中1年为365天)

(1)南方银行联接A的转换说明: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银行联接A转南方价值	M<100万	0.6%	份额持有时间(N): N<1年:0.5% 1年≤N<2年:0.25%; N≥2年:0;
	100万≤M<300万	0.4%	
	300万≤M<500万	0.0%	
	500万≤M<1000万	0.6%*	
	M≥1000万	0	
南方价值转南方银